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嘉創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日的上市文件(「**上市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旨在邀請他人提出該等要約或邀請。尤其是，本公告並不構成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要約發行或出售證券或邀請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亦非旨在邀請他人提出該等要約或邀請。在未有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登記之情況下，證券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有意投資者應閱讀上市文件內有關本公司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所載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均不得於、向或從美國或根據有關司法權區相關法律或法規不得將其發佈、刊發或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進行發佈、刊發或派發。



KRP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嘉創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1)

以介紹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通告

獨家保薦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3月23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421。

於2023年3月3日，嘉利國際董事會向合資格嘉利國際股東宣派將以分派方式支付的有條件特別中期股息。根據分派，合資格嘉利國際股東將有權就於分派記錄日期每持有四股嘉利國際股份獲發一股股份，在此情況下及為釋疑慮，於分派記錄日期持有少於四股嘉利國際股份的合資格嘉利國際股東將不獲發任何股份。於分派記錄日期，嘉利國際將以每股0.01港元的認購價認購相等於於分派記錄日期已發行嘉利國際股份數目25%的股份數目(連同已發行現有股份)，最終使嘉利國際可按於分派記錄日期每持有四股嘉利國際股份獲發一股股份之基準進行分派。嘉利國際除外股東根據分派另外收取的股份將轉讓予嘉利國際董事會選定的代名人，彼將於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後，在合理可行的時限內盡快在市場上出售該等股份。有關出售所得款項總額(經扣除費用及稅款)將以港元支付予相關嘉利國際除外股東(根據彼等於分派記錄日期於嘉利國際的持股比例)，以全面償付該等股東原應根據分派應收取的相關股份數額，惟倘嘉利國際除外股東有權收取的金額少於100港元，則該筆款項將撥歸嘉利國際所有。

有關分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市文件「分派及分拆」一節。

分派須待聯交所批准股份以介紹方式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且有關批准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並無撤回後，方可作實。倘未能達成此等條件，則不會進行分派，且分拆將不會落實。

待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及在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的情況下，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必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於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所有活動均須符合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令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上市文件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rpd.com.hk。閣下如欲索取上市文件的印刷本，可於上述網址下載及列印。

概不保證分派、分拆及上市將會進行或於何時進行。嘉利國際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分派、分拆及上市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嘉創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何偉汗

香港，2023年3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文忠先生、何偉汗先生、姚月鳳女士及祝年化先生；非執行董事何焯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瑋軒先生、何麗康先生及羅容芳博士。